

颱風及暴雨應變措施

一. 颱風應變措施

天氣情況	應變措施	補充說明
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	全校停課	教育局盡可能在早上六時十五分前透過電台或電視台發出停課公佈，並於上午十一時前發出下午停課公佈。

* 如在學生上學途中懸掛八號風球，學校將開放校舍及安排教職員照顧返抵學校的學生，並於適當時候安排學生返家。

二. 暴雨應變措施

暴雨信號	信號發放時間	應變措施
黑色 或紅色	上午 6:00 前	全校停課
	上午 6:00 至 8:00	(a) 學校將開放校舍及安排教職員照顧返抵學校的學生，直至放學及在安全情況下，方安排學生返家。 (b) 未離家上學的學生，應留在家中，無需上課。在上學途中的學生，在安全情況下，應繼續前往學校或返回家中，否則應留在安全的地方。
	上午 8:00 後	(a) 學校會繼續上課，直至放學及在安全情況下，方安排學生返家。 (b) 擬在當日舉行的校內測驗和考試： i. 已在進行的，會繼續進行； ii. 仍未開始的，將延期舉行。
黃色	任何時間	除非另行公佈，學校應照常上課。

三. 個別地區的學校停課

在特殊的情況下，教育局或會宣佈某區的學校停課。居住在該區的學生，即使就讀於另一地區的學校，亦無須回校上課。

四. 公開考試

學校如因熱帶氣旋或持續暴雨而停課，並非表示該日舉行的公開考試會延期舉行，考生應留意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透過電台及電視台發出的公布。

五. 復課日須知

- 復課日的上課時間表將會依據校曆表的原有編排。
- 考試(或統一測驗)將按原定安排進行。因停課而取消的考試(或統一測驗)將改於原考試期(或統一測驗期)後的下一個上學日進行。

六. 陸運會：在上午六時前懸掛三號或以上風球、發放紅色或黑色暴雨信號，當天的陸運會將會取消，學生不用回校。